

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原金泰证券投资基金转型) 2012 年年度报告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三年三月二十七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3 年 3 月 22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基金系原封闭式基金金泰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2012 年 11 月 1 日，金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以现场方式召开，大会讨论通过了金泰基金转型议案，内容包括金泰证券投资基金由封闭式基金转为开放式基金、调整存续期限、终止上市、调整投资目标、范围和策略以及修订基金合同等。依据中国证监会 2012 年 11 月 22 日证监许可[2012]1549 号文核准，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自 2012 年 12 月 24 日起，原《金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终止，《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基金正式转型为开放式基金，存续期限调整为无限期，基金投资目标、范围和策略调整，同时基金更名为“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中，原金泰证券投资基金报告期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23 日止，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报告期自 2012 年 12 月 24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报告的财务资料经审计，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基金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1.2 目录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8
2.4 信息披露方式.....	8
2.5 其他相关资料.....	8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8
3.1 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
3.1.1 基金净值表现.....	9
3.1.2 自基金转型以来的利润分配情况.....	11
3.2 金泰证券投资基金.....	11
3.2.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1
3.2.2 基金净值表现.....	11
3.2.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13
§ 4 管理人报告.....	14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14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5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6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17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7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18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9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9
§ 5 托管人报告.....	19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9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9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9
§ 6 审计报告.....	21
6.1 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1
6.1.1 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21
6.1.2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21
6.1.3 审计意见.....	21
6.2 金泰证券投资基金.....	22
6.2.1 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22
6.2.2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22
6.2.3 审计意见.....	23
§ 7 年度财务报表.....	23
7.1 金泰证券投资基金.....	23
7.1.1 资产负债表.....	23

7.1.2 利润表.....	25
7.1.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26
7.1.4 报表附注.....	27
7.2 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8
7.2.1 资产负债表.....	48
7.2.2 利润表.....	49
7.2.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50
7.2.4 报表附注.....	51
§ 8 投资组合报告.....	68
8.1 金泰证券投资基金.....	68
8.1.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68
8.1.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69
8.1.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69
8.1.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69
8.1.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70
8.1.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71
8.1.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71
8.1.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71
8.1.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
8.2 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2
8.2.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72
8.2.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3
8.2.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73
8.2.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3
8.2.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73
8.2.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73
8.2.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74
8.2.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74
8.2.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4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75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75
9.2 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75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76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76
§ 11 重大事件揭示.....	76
11.7.1.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78
11.7.1.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78
11.7.2.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78
11.7.2.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79
§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 13 备查文件目录.....	81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名称	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泰金泰平衡混合
基金主代码	519020
交易代码	51902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 年 12 月 24 日
基金管理人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000,000,000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金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名称	金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泰金泰封闭
基金主代码	500001
交易代码	50000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封闭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1998 年 3 月 27 日
基金管理人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000,000,000
基金合同存续期	2012 年 12 月 23 日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1998-04-07

2.2 基金产品说明

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投资目标	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追求相对稳定的回报。
投资策略	（一）大类资产配置 本基金的资产配置分为二个层次，首先应用投资时钟，分析当前所处的经济周期，以确定大类资产的配置比例；其次是在确定大类资产的配置比例后，应用 Melva 资产评估系统进行日常的动态股票资产配置。

	1、投资时钟的运用 本基金运用投资时钟，根据对经济增长和通货膨胀的分析，判断当前时段在经济周期中所处的具体位置，并以此确定所投资的大类资产种类及不同类别资产的投资优先级别。 衰退阶段，经济增长停滞。超额的生产能力和下跌的大宗商品价格驱使通货膨胀率更低。企业赢利微弱并且实际的收益率下降，失业率处于高位。随着央行下调短期利率，试图刺激经济回复到长期增长趋势，收益率曲线急剧下行。此阶段债券是最佳的资产选择。 复苏阶段，宽松的货币政策发挥效力，经济加速增长到长期增长趋势附近，因剩余产能充足，通胀水平仍在下降；因边际成本较低，公司毛利快速增长，盈利增长强劲。此阶段股票是最佳的资产选择。 过热阶段，经济增长率仍处于长期增长趋势之上，因资源与产能限制，通胀压力显现；公司收入增长仍然较快，但通胀与成本压力逐渐拖累其业绩表现。央行加息试图使经济增长率向长期增长趋势回落。随着收益率曲线上行和平坦，债券表现不佳。股票投资收益依赖于强劲的利润增长和价值重估两者的权衡。此阶段大宗商品是最好的资产选择。 滞胀阶段，经济增长率降到长期增长趋势之下，但通胀却继续上升。生产不景气，产量下滑，企业为了保持盈利意图提高产品价格，导致工资-价格螺旋上涨。企业的盈利恶化，股票表现不佳，此阶段现金是最佳的选择。 2、Melva 资产评估系统的运用 本基金运用基金管理人的资产配置评估模型（Melva），通过宏观经济、企业盈利、流动性、估值和行政干预等相关因素的分析判断，采用评分方法确定配置比例，以进行日常的动态股票资产配置。 （二）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个股选择主要是从两个角度考虑，一个角度是选择盈利能力强、确定性高、估值安全的上市公司；另一个角度是根据事件驱动策略选择受益于事件因素或市场估值未能充分体现事件影响的上市公司。 （三）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债券投资中将根据对经济周期和市
--	---

	场环境的把握，基于对财政政策、货币政策的深入分析以及对宏观经济的持续跟踪，灵活运用久期策略、收益率曲线策略、信用债策略、可转债策略、回购交易套利策略等多种投资策略，构建债券资产组合，并根据对债券收益率曲线形态、息差变化的预测，动态的对债券投资组合进行调整。
业绩比较基准	三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2%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混合型基金的风险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较高风险、相对较高预期收益的品种。
金泰证券投资基金	
投资目标	本基金是平衡型基金，并以价值型和成长型股票为投资重点；投资目标是在尽可能分散和规避风险的前提下，谋求长期稳定的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时，根据宏观经济环境及其对证券市场的影响，决定投资策略；根据货币政策的变化、利率的走势，决定国债在投资组合中的比例；根据对行业及地区经济发展状况的深入研究，决定股票投资重点；根据对上市公司的调查研究，确定具体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的股票投资将以中长期投资为主。在充分研究的前提下，主要投资于价值型和成长型股票中被低估的股票，以实现基金资产的稳定增值。 在股票投资组合中，将保留一定比例的短期投资。短期投资主要根据市场变化，相机抉择，灵活投资，在防范风险的前提下，增加基金的收益。 为保证基金资产的流动性和收益性，在国债投资组合中，长期国债和短期国债将保持适当的比例。 在不违反《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规则等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有关约定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具体情况，对基金投资组合进行调整。
业绩比较基准	无。
风险收益特征	承担中等风险、获取中等的超额收益。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林海中	赵会军
	联系电话	021-38561600 转	010-66105799
	电子邮箱	xinxipilu@gtfund.com	custody@icbc.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021) 38569000 , 400-888-8688	95588
传真		021-38561800	010-66105798
注册地址		上海市世纪大道 100 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 39 楼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世纪大道 100 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 39 楼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邮政编码		200120	100140
法定代表人		陈勇胜	姜建清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gtfund.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市世纪大道 100 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 39 楼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会计师事务所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上海市湖滨路 202 号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注册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7 号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1.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2 年 12 月 24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82,944.82
本期利润	56,799.67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00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0.00%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0.00%
3.1.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169,530,659.75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848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830,469,340.2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15
3.1.1.3 累计期末指标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0.00%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2 年 12 月 24 日，截止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不满一年。

3.1.2 基金净值表现

3.1.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自基金转型起至 今	0.00%	0.00%	0.14%	0.00%	-0.14%	0.00%

3.1.2.2 自基金转型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转型后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2 年 12 月 24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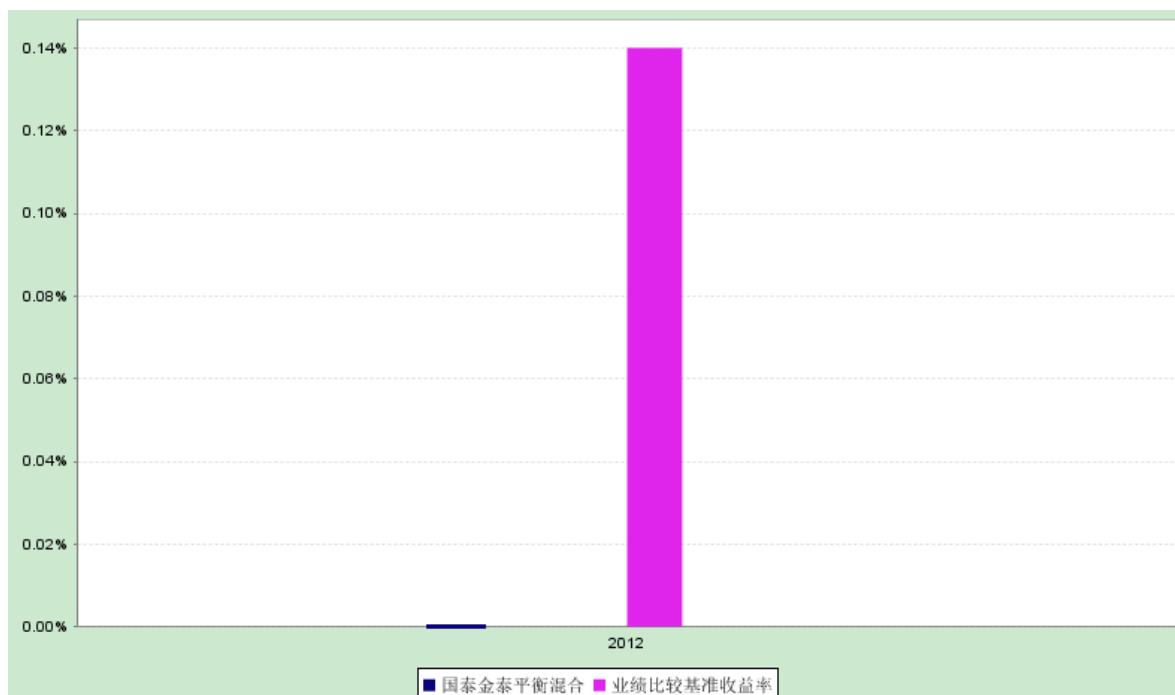
注：（1）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2 年 12 月 24 日，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运作时间不满一年；

（2）本基金的建仓期为 6 个月，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尚处于建仓期内，将在 6 个月建仓期结束时，确保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约定。

3.1.2.3 自基金转型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转型后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柱形对比图



注：本基金合同于 2012 年 12 月 24 日生效，截止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未满一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3.1.3 自基金转型以来的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成立至今(2012年12月24日至2012年12月31日) 尚未进行利润分配。

3.2 金泰证券投资基金

3.2.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2.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2 年 1 月 1 日-2012 年 12 月 23 日	2011 年	2010 年
本期已实现收益	-195,803,057.97	-40,315,906.37	463,665,511.92
本期利润	31,951,473.11	-502,825,442.37	233,535,161.5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60	-0.2514	0.1168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1.73%	-22.59%	9.35%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78%	-21.38%	9.70%
3.2.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2 年 12 月 23 日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169,587,459.42	-201,538,932.53	484,920,244.64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848	-0.1008	0.2425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830,412,540.58	1,798,461,067.47	2,719,286,510.27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152	0.8992	1.3596
3.2.1.3 累计期末指标	2012 年 12 月 23 日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445.04%	435.51%	581.17%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本报告期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23 日（合同失效前日）止。

3.2.2 基金净值表现

3.2.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2 年 10 月 1 日	0.27%	0.02%	-	-	-	-

-2012 年 12 月 23 日						
2012 年 7 月 1 日 -2012 年 12 月 23 日	-0.96%	0.30%	-	-	-	-
2012 年 1 月 1 日 -2012 年 12 月 23 日	1.78%	1.29%	-	-	-	-
2010 年 1 月 1 日 -2012 年 12 月 23 日	-12.22%	1.88%	-	-	-	-
2008 年 1 月 1 日 -2012 年 12 月 23 日	-24.69%	2.52%	-	-	-	-
自基金合同生效 起至 2012 年 12 月 23 日	445.04%	2.49%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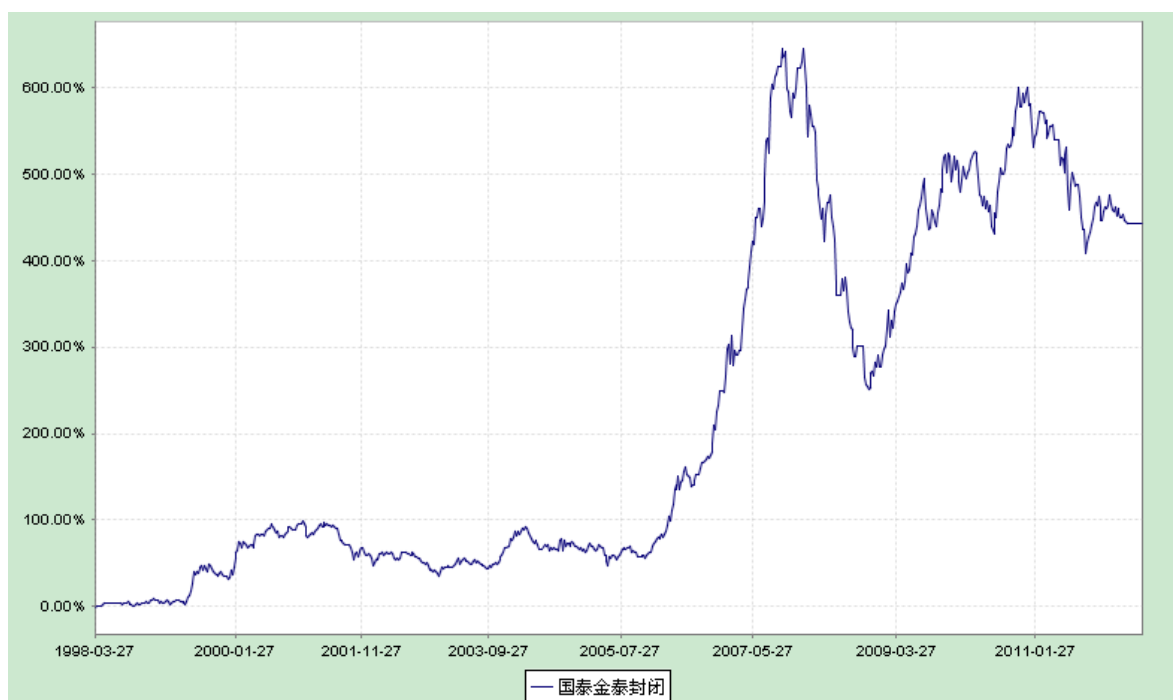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根据基金合同无业绩比较基准。

3.2.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金泰证券投资基金

转型前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1998 年 3 月 27 日至 2012 年 12 月 23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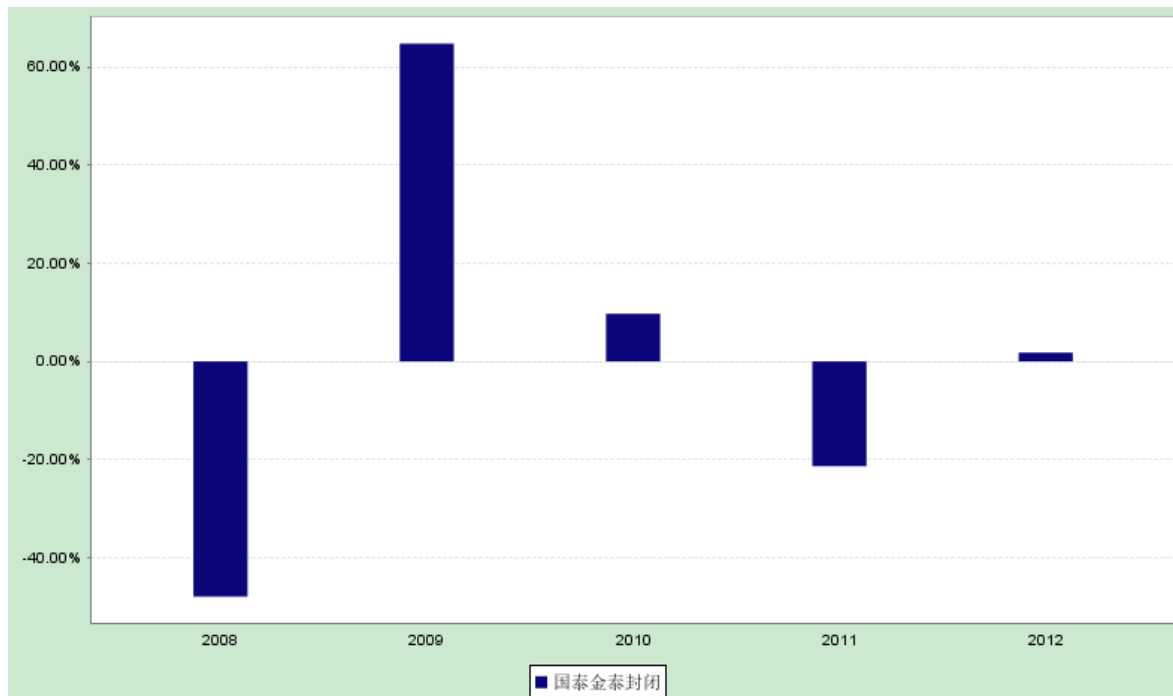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1998 年 3 月 27 日。本基金在六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

比例符合合同约定。

3.2.2.3 过去五年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金泰证券投资基金

转型前过去五年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柱状图



注：（1）2012 年图示的指标计算期间为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23 日；
（2）本基金根据基金合同无业绩比较基准。

3.2.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年度	每10份基金份额分 红数	现金形式发放 总额	再投资形式发放 总额	年度利润分配合 计	备注
2012	-	-	-	-	-
2011	2.090	418,000,000.43	-	418,000,000.43	-
2010	1.100	220,000,000.00	-	220,000,000.00	-
合计	3.190	638,000,000.43	-	638,000,000.43	-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3 月 5 日,是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5 号文批准的首批规范的全国性基金管理公司之一。公司注册资本为 1.1 亿元人民币,公司注册地为上海,并在北京和深圳设有分公司。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管理人共管理 2 只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金鑫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估值优势可分离交易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创新型封闭式),以及 28 只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鹰增长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龙系列证券投资基金(包括 2 只子基金,分别为国泰金龙行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龙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马稳健回报证券投资基金、国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鹿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鹏蓝筹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鼎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金鼎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金牛创新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金象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双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区位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中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由金盛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纳斯达克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价值经典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上证 180 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上证 180 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国泰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事件驱动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小板 300 成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中小板 300 成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国泰成长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大宗商品配置证券投资基金(LOF)、国泰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 6 个月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现金管理货币市场基金、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金泰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民安增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另外,本基金管理人于 2004 年获得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社保基金资产管理人资格,目前受托管理全国社保基金多个投资组合。2007 年 11 月 19 日,本基金管理人获得企业年金投资管理人资格。2008 年 2 月 14 日,本基金管理人成为首批获准开展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专户理财)的基金公司之一,

并于 3 月 24 日经中国证监会批准获得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QDII）资格，成为目前业内少数拥有“全牌照”的基金公司之一，囊括了公募基金、社保、年金、专户理财和 QDII 等管理业务资格。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程洲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原国泰金泰封闭的基金经理：2009 年 12 月 15 日至 2012 年 12 月 23 日)、国泰金马稳健混合的基金经理	2012-12-24	-	12	硕士研究生，CFA。曾任职于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2004 年 4 月加盟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高级策略分析师、基金经理助理；2008 年 4 月起任国泰金马稳健回报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09 年 12 月至 2012 年 12 月 23 日兼任金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0 年 2 月至 2011 年 12 月兼任国泰估值优势可分离交易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2 年 12 月 24 日起兼任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决定生效之日，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遵守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最大限度保护投资人合法权益等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2012 年 10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23 日，原金泰证券投资基金未发生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投资运作符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未发生内幕交易、操纵市场和不当关联交易及其他违规行为，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原金泰证券

投资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他基金资产、投资组合与公司资产之间严格分开、公平对待，基金管理小组保持独立运作，并通过科学决策、规范运作、精心管理和健全内控体系，有效保障投资人的合法权益。

2012 年 12 月 24 日至报告期末，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未发生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投资运作符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未发生内幕交易、操纵市场和不当关联交易及其他违规行为，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他基金资产、投资组合与公司资产之间严格分开、公平对待，基金管理小组保持独立运作，并通过科学决策、规范运作、精心管理和健全内控体系，有效保障投资人的合法权益。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的相关规定，通过严格的内部风险控制制度和流程，对各环节的投资风险和管理风险进行有效控制，确保公平对待所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行为。

（一）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基金或组合间同向交易价差分析

根据证监会公平交易指导意见，我们计算了公司旗下基金、组合同日同向交易纪录配对。通过对这些配对的交易价差分析，我们发现有效配对溢价率均值大部分在 1% 数量级及以下，且大部分溢价率均值通过 95% 置信度下等于 0 的 t 检验。

（二）扩展时间窗口下的价差分析

本基金管理人选取 T=3 和 T=5 作为扩展时间窗口，将基金或组合交易情况分别在这两个时间窗口内作平均，并以此为依据，进行基金或组合间在扩展时间窗口中的同向交易价差分析。对于有足够多观测样本的基金配对（样本数 ≥ 20 ），溢价率均值大部分在 1% 数量级及以下。

（三）基金或组合间模拟溢价金额分析

对于不能通过溢价率均值为零的 t 检验的基金组合配对、对于在时间窗口中溢价率均值过大的基金组合配对，已要求基金经理对价差作出了解释，根据基金经理解释

公司旗下基金或组合间没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他投资组合未发生大额同日反向交易。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2 年全年 A 股市场呈现出一个大的“V”型走势，前三个季度宏观经济的持续减速慢行压制着 A 股市场连续下跌，但随着宏观经济在四季度逐步企稳之后，A 股市场在上证综指创下 1949 点新低之后，在银行地产等大盘蓝筹股大幅上涨的带动下快速反弹，最终全年上证综指上涨 3.17%。从行业看，2012 年的行业分化非常严重，房地产、金融服务和家用电器等行业涨幅都在 15%以上，而表现最差的信息服务、商业贸易和机械设备等行业的跌幅都在 10%以上，房地产及相关产业链和大盘蓝筹股成为最终市场的赢家。

2012 年是本基金封闭期的最后一年，上半年还处于正常操作阶段，下半年采取了零股票仓位的操作策略为转型做准备。在上半年的操作中，本基金在三月初和五月初市场盼政策的情绪较高时减持了股票仓位，规避了之后市场下跌的风险。行业配置方面主要是配置了食品饮料、商业贸易、煤炭机械和农业，基本没有配置房地产、非银金融和医药生物行业，这样的行业配置基本错过了上半年最好的几个行业，行业配置不佳成为业绩落后的主要原因。下半年本基金在 7 月份完成了减仓操作，大幅规避了之后市场的下跌风险，虽然 12 月份的大幅上涨减弱了减仓的效果，但相比在正式摘牌退市的时点上减仓还是有一定的效果。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原金泰证券投资基金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23 日期间的净值增长率为 1.78%；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2 年 12 月 24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的净值增长率为 0.0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为 0.14%。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 2013 年，本基金认为，宏观经济在去年 11 月份出现企稳之后能否出现持续

回暖是决定 2013 年股市表现最主要的因素，在改革的制度红利没有出现之前，房地产和汽车依然是拉动经济短期景气的主要驱动力，这也是我们观察经济回暖情况的主要参考指标。从现在数据看，预计 2013 年经济复苏的力度是温和的，复苏力度也可能是前高后低。这也表明 2013 年 A 股市场很难出现大幅上涨，依然可能延续过去三四年的宽幅震荡格局。可能的利好因素中最大的就是改革，两会和下半年的十八大三中全会是改革政策出台的时间窗口，而可能的利空因素最大的就是物价和房价的超预期上涨，过去两三个月北京房价和猪肉价格的大涨似乎已经在预示着物价和房价的压力不容小视。2012 年 12 月 24 日起本基金转型为追求绝对收益的平衡型基金，2013 年投资策略上将采取类保本的方式，运作初期注重配置固定收益类资产，之后根据 A 股市场形势增加股票配置，标的选择上注重估值修复、股息率、事件驱动等低风险品种。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从合规运作、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合法利益的角度出发，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和流程，加强日常监察力度，推动内控体系和制度措施的落实；在对基金投资运作和公司经营管理的合规性监察方面，通过实时监控、报表揭示、定期检查、专项检查等方式，及时发现情况、提出改进建议并跟踪改进落实情况。本期内重点开展的监察稽核工作包括：

1、全面开展对公司各项业务的稽核监察，对公司内控缺失、薄弱环节和风险隐患做到及时发现，提前防范，确保投资管理、基金销售和后台运营等业务领域的稳健合规运作。

2、根据基金监管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及业务发展变化，优化公司内控和风险管理，更新完善内控制度和业务流程，推动全员全过程风险管理和风险控制责任制，并进行持续监督，跟踪检查执行情况。

3、注重对员工行为规范和职业素养的教育与监察，并通过开展法规培训、业务学习等形式，提升员工的诚信规范和风险责任意识。

今后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以“诚信勤勉为投资人服务”为宗旨，不断提高内部监察稽核和风险控制工作的科学性和实效性，在完善内部控制体系、有效防范风险的基础上，确保基金资产的规范运作，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利益，争取以更好的收

益回报基金份额持有人。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设有估值委员会，并制定了相关制度及流程。估值委员会主要负责基金估值相关工作的评估、决策、执行和监督，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允与合理。报告期内相关基金估值政策由托管银行进行复核。公司估值委员会由主管运营副总经理负责，成员包括基金核算、金融工程、行业研究方面业务骨干，均具有丰富的行业分析、会计核算等证券投资基金行业从业经验及专业能力。基金经理如认为估值有被歪曲或有失公允的情况，可向估值委员会报告并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各方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一切以投资者利益最大化为最高准则。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截止本报告期末，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基金无应分配但尚未实施的利润。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2012 年，本基金托管人在对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原金泰证券投资基金转型）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2012 年，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原金泰证券投资基金转型）的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

资产净值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本报告期内，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原金泰证券投资基金转型）未进行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依法对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和披露的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原金泰证券投资基金转型）2012年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进行了核查，以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 6 审计报告

6.1 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3)第 22274 号

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基金”)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2 年 12 月 24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的利润表和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6.1.1 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6.1.2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6.1.3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基金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公允反映了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基金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2 年 12 月 24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汪棣 屈斯洁

上海市湖滨路 202 号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2013-03-25

6.2 金泰证券投资基金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3)第 20077 号

金泰证券投资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金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基金金泰”）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2 年 12 月 23 日（基金合同失效前日）的资产负债表、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23 日（基金合同失效前日）止期间的利润表和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6.2.1 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基金金泰的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6.2.2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6.2.3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基金金泰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公允反映了基金金泰 2012 年 12 月 23 日(基金合同失效前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23 日(基金合同失效前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汪棣 屈斯洁

上海市湖滨路 202 号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2013-03-25

§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金泰证券投资基金

7.1.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金泰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2 年 12 月 23 日（基金合同失效前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2012 年 12 月 23 日 (基金合同失效前日)	上年度末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7.1.4.7.1	66,552,296.10	53,911,078.03
结算备付金		22,283.16	1,094,370.89
存出保证金		1,071,714.88	1,504,487.83
交易性金融资产	7.1.4.7.2	1,418,818,020.40	1,732,108,139.46
其中：股票投资		—	1,291,629,854.66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1,418,818,020.40	440,478,284.8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7.1.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1.4.7.4	318,886,278.33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11,501,715.32

应收利息	7.1.4.7.5	29,813,511.04	4,759,826.09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7.1.4.7.6	-	-
资产总计		1,835,164,103.91	1,804,879,617.6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2012 年 12 月 23 日 (基金合同失效前日)	上年度末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7.1.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415,887.94
应付赎回款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1,722,384.23	2,382,991.12
应付托管费		287,456.72	397,165.19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7.1.4.7.7	17,666.42	799,249.94
应交税费		2,024,055.96	1,823,255.96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7.1.4.7.8	700,000.00	600,000.00
负债合计		4,751,563.33	6,418,550.15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7.1.4.7.9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未分配利润	7.1.4.7.10	-169,587,459.42	-201,538,932.5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30,412,540.58	1,798,461,067.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35,164,103.91	1,804,879,617.62

注：报告截止日 2012 年 12 月 23 日（基金合同失效前日），基金份额净值 0.9152 元，基金份额总额 2,000,000,000.00 份。

7.1.2 利润表

会计主体：金泰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23 日（基金合同失效前日）止期间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2012 年 1 月 1 日-2012 年 12 月 23 日（基金合同失效前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一、收入		69,928,768.38	-454,324,127.17
1. 利息收入		37,061,984.01	16,379,137.44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1.4.7.11	894,349.82	466,822.48
债券利息收入		33,269,543.12	15,897,926.08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2,898,091.07	14,388.88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94,887,746.71	-8,193,728.61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1.4.7.12	-202,043,058.68	-21,952,204.89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7.1.4.7.13	-9,375,957.66	-2,694,296.49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7.1.4.7.14	-	-
股利收益	7.1.4.7.15	16,531,269.63	16,452,772.77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1.4.7.16	227,754,531.08	-462,509,536.00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1.4.7.17	-	-
减：二、费用		37,977,295.27	48,501,315.20
1. 管理人报酬		27,014,384.47	33,401,759.52
2. 托管费		4,502,790.05	5,567,466.65
3. 销售服务费		-	-
4. 交易费用	7.1.4.7.18	6,004,803.57	7,788,488.36
5. 利息支出		2,294.24	102,462.92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2,294.24	102,462.92
6. 其他费用	7.1.4.7.19	453,022.94	1,641,137.7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951,473.11	-502,825,442.37

“-”号填列)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951,473.11	-502,825,442.37

7.1.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金泰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23 日（基金合同失效前日）止期间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23 日（基金合同失效前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000,000,000.00	-201,538,932.53	1,798,461,067.47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31,951,473.11	31,951,473.11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	-	-
2. 基金赎回款	-	-	-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000,000,000.00	-169,587,459.42	1,830,412,540.58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000,000,000.00	719,286,510.27	2,719,286,510.27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502,825,442.37	-502,825,442.37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	-	-
2. 基金赎回款	-	-	-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418,000,000.43	-418,000,000.43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000,000,000.00	-201,538,932.53	1,798,461,067.47

报告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页码从 7.1.1 至 7.1.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公司负责人：金旭，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巴立康，会计机构负责人：王骏

7.1.4 报表附注

7.1.4.1 基金基本情况

金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由国泰证券有限公司(后合并组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爱建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浙江省国际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后更名为中投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和中国电力信托投资有限公司(后改组成立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四家发起人依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暂行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和《金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契约》(后更名为《金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发起，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1998]7 号文批准，于 1998 年 3 月 27 日募集成立。本基金为契约型封闭式，存续期 15 年，发行规模为 20 亿份基金份额。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基金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上证上字[1998]第 015 号文审核同意，于 1998 年 4 月 7 日在上交所挂牌交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1998]7 号文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国内依法公开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

本基金原发起人之一的国泰证券有限公司于 1999 年 8 月与原君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通过新设合并、增资扩股组建成立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基金原发起人之一的中国电力信托投资有限公司与另四家非银行金融机构改组，于 2000 年 1 月成立了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本基金原发起人之一的浙江省国际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7 年 3 月被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收购原股东持有的全部股权，后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于 2007 年 11 月更名为“中投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国泰证券有限公司，中国电力信托投资有限公司和浙江省国际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作为本基金发起人的权利义务及持有的基金份额，分别由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和中投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承接。

根据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2012 年 11 月 1 日决议通过的《关于金泰证券投资基金转型有关事项的议案》以及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字[2012]1549 号《关于核准金泰证

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有关转换基金运作方式决议的批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11 月 24 日发布《金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公告》，向上交所申请提前终止本基金的上市交易，并获上交所上证基字[2012]10 号《关于终止金泰证券投资基金上市的决定》的同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金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上市规则(2007 年修订)》、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金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有关转换基金运作方式决议的批复》和《金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公告》等的有关规定，本基金于 2012 年 12 月 21 日进行终止上市权利登记，2012 年 12 月 24 日终止上市。《金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自终止上市日起失效，《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同日起生效，同时本基金更名为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金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投资范围为国内依法公开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以及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其中投资于股票、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总值的 80%；投资于国家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20%。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3 月 25 日批准报出。

7.1.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金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 7.1.4.4 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并经上交所同意，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将本基金于基金合同失效日转型为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并相应延长存续期至不定期，因此本基金财务报表仍以持续经营假设为编制基础。

7.1.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23 日(基金合同失效前日)止期间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12 年 12 月 23 日(基金合同失效前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23 日(基金合同失效前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7.1.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7.1.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23 日(基金合同失效前日)。

7.1.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7.1.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基金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基金现无金融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基金目前以交易目的持有的股票投资、债券投资和衍生工具(主要为权证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除衍生工具所产生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衍生金融资产列示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应收款项，包括银行存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其他各类应收款项等。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 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暂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和其他各类应付款项等。

7.1.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于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债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对于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1.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本基金持有的股票投资、债券投资和衍生工具(主要为权证投资)按如下原则确定公允价值并进行估值：

(1)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其估值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且证券发行机构未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

(2)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如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等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以确定公允价值。

(3)当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基金特定相关的参数。

7.1.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基金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基本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当本基金依法 1) 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且 2) 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结算时，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7.1.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每份基金份额面值为 1.00 元。

7.1.4.4.8 损益平准金

不适用。

7.1.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股票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现金股利扣除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债券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按票面利率或者发行价计算的利息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利息收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于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其中包括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结转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应收款项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7.1.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和托管费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其他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7.1.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本基金收益以现金形式分配。若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未实现部分(包括基金经营活动产生的未实现损益)为正数，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已实现部分；若期末未分配利润的未实现部分为负数，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已实现部分相抵未实现部分后的余额)。

经宣告的拟分配基金收益于分红除权日从所有者权益转出。

7.1.4.4.12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基金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基金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单一的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进行分部报告的披露。

7.1.4.4.1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根据本基金的估值原则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基金行业估值实务操作，本基金确定以下类别股票根据本基金的估值原则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基金行业估值实务操作，本基金确定以下类别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时采用的估值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如下：

(1) 对于在锁定期内的非公开发行股票，根据中国证监会基金部通知[2006]37 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风险控制有关问题的通知》，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股票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低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初始投资成本，按估值日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股票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估值；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股票的市场交易收盘价高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初始投资成本，按锁定期内已经过交易天数占锁定期内总交易天数的比例将两者之间差价的一部分确认为估值增值。

(2) 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品种，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会计字[2007]21 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本基金持有的银行间同业市场债券按现金流量折现法估值，具体估值模型、参数及结果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独立提供。

7.1.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1.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7.1.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7.1.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7.1.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5]102 号《关于股息红利个人所得税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7 号《关于股息红利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08]1 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

(2)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对基金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由上市公司在向基金派发股息、红利时暂减按 50% 计入个人应纳税所得额，依照现行税法规定即 20%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4) 基金卖出股票按 0.1% 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7.1.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7.1.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2年12月23日 (基金合同失效前日)	上年度末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	66,552,296.10	53,911,078.03
定期存款	-	-
其他存款	-	-
合计	66,552,296.10	53,911,078.03

7.1.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2年12月23日 (基金合同失效前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86,897,619.28	86,974,020.40	76,401.12
	银行间市场	1,332,309,140.41	1,331,844,000.00	-465,140.41
	合计	1,419,206,759.69	1,418,818,020.40	-388,739.29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	-	-
其他		-	-	-
合计		1,419,206,759.69	1,418,818,020.40	-388,739.29
项目		上年度末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1,514,775,222.97	1,291,629,854.66	-223,145,368.31
债券	交易所市场	61,768,428.86	61,840,284.80	71,855.94
	银行间市场	383,707,758.00	378,638,000.00	-5,069,758.00
	合计	445,476,186.86	440,478,284.80	-4,997,902.06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	-	-
其他		-	-	-
合计		1,960,251,409.83	1,732,108,139.46	-228,143,270.37

7.1.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7.1.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1.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2年12月23日 (基金合同失效前日)	
	账面余额	其中：买断式逆回购
交易所买入返售证券	-	-
银行间买入返售证券	318,886,278.33	-
合计	318,886,278.33	-
项目	上年度末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其中：买断式逆回购
交易所买入返售证券	-	-
银行间买入返售证券	-	-
合计	-	-

7.1.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7.1.4.7.5 应收利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2年12月23日 (基金合同失效前日)	上年度末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活期存款利息	2,662.10	8,144.41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	-
应收其他存款利息	-	-
应收结算备付金利息	2.00	492.40
应收债券利息	29,265,532.29	4,751,144.78
应收买入返售证券利息	545,314.65	-
应收申购款利息	-	-
其他	-	44.50
合计	29,813,511.04	4,759,826.09

7.1.4.7.6 其他资产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无其他资产余额。

7.1.4.7.7 应付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2年12月23日 (基金合同失效前日)	上年度末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所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	798,324.94
银行间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17,666.42	925.00
合计	17,666.42	799,249.94

7.1.4.7.8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2年12月23日 (基金合同失效前日)	上年度末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500,000.00	500,000.00
应付赎回费	-	-
预提费用	200,000.00	100,000.00
合计	700,000.00	600,000.00

7.1.4.7.9 实收基金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23日 (基金合同失效前日)	
	基金份额	帐面金额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注：按照《金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在本基金存续期间，基金发起人持有的基金份额不得低于基金总规模的 1.5%。于 2012 年 12 月 23 日（基金合同失效前日），基金发起人持有的非流通部分基金份额为 30,000,000.00 份（2011 年 12 月 31 日：同）。

7.1.4.7.10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基金合同生效日	26,604,337.84	-228,143,270.37	-201,538,932.53
本期利润	-195,803,057.97	227,754,531.08	31,951,473.11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	-	-
其中：基金申购款	-	-	-
基金赎回款	-	-	-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169,198,720.13	-388,739.29	-169,587,459.42

7.1.4.7.11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23 日（基金合同失效前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869,465.90	424,472.31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24,608.37	40,796.82
其他	275.55	1,553.35
合计	894,349.82	466,822.48

7.1.4.7.12 股票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23 日（基金合同失效前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2,399,147,642.95	2,667,954,719.41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2,601,190,701.63	2,689,906,924.30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202,043,058.68	-21,952,204.89

7.1.4.7.13 债券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23 日（基金合同失效前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	1,905,234,408.05	678,322,075.39

付) 成交总额		
减: 卖出债券 (、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 成本总额	1,857,813,836.27	670,813,582.43
减: 应收利息总额	56,796,529.44	10,202,789.45
债券投资收益	-9,375,957.66	-2,694,296.49

7.1.4.7.14 衍生工具收益

7.1.4.7.14.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衍生工具收益。

7.1.4.7.15 股利收益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23日 (基金合同失效前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16,531,269.63	16,452,772.77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
合计	16,531,269.63	16,452,772.77

7.1.4.7.1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23日 (基金合同失效前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7,754,531.08	-462,509,536.00
——股票投资	223,145,368.31	-466,417,270.35
——债券投资	4,609,162.77	3,907,734.35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基金投资	-	-
2. 衍生工具	-	-
——权证投资	-	-
3. 其他	-	-
合计	227,754,531.08	-462,509,536.00

7.1.4.7.17 其他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其他收入。

7.1.4.7.18 交易费用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23日 (基金合同失效前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交易所市场交易费用	5,985,653.57	7,783,000.86
银行间市场交易费用	19,150.00	5,487.50

合计	6,004,803.57	7,788,488.36
----	--------------	--------------

7.1.4.7.19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23 日（基金合同失效前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审计费用	100,000.00	100,000.00
信息披露费	200,000.00	200,000.00
银行汇划费用	33,949.94	7,137.75
上市年费	60,000.00	60,000.00
债券托管账户维护费	21,000.00	18,000.00
查询费	2,000.00	2,000.00
上清所证书费	400.00	-
持有人大会费	35,673.00	-
红利手续费	-	1,254,000.00
合计	453,022.94	1,641,137.75

7.1.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7.1.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并无须作披露的或有事项。

7.1.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基金于 2012 年 12 月 21 日进行终止上市权利登记，2012 年 12 月 24 日终止上市。原《金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终止上市日起失效，《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同日起生效，同时本基金更名为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1.4.9 关联方关系

7.1.4.9.1 与基金存在重大利益关系的主要关联方的名称及关联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建投”）	基金管理人的控股股东
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中电财务”）	基金发起人、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	基金发起人
中投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中投信托”，原名为“浙江省国际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发起人
上海爱建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爱建信托”）	基金发起人
意大利忠利集团（Assicurazioni Generali S.p.A.）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1.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1.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1.4.10.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23日 (基金合同失效前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国泰君安	93,017,165.40	2.67%	149,567,705.0	2.98%

7.1.4.10.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权证交易。

7.1.4.10.1.3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23日（基金合同失效前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国泰君安	76,084.50	2.57%	-	-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国泰君安	121,524.29	2.09%	-	-

注：（1）上述佣金参考市场价格经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与对方协商确定，以扣除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收取的证管费和经手费的净额列示。

（2）该类佣金协议的服务范围还包括佣金收取方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等。

7.1.4.10.2 关联方报酬

7.1.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23日（基金合同失效前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27,014,384.47	33,401,759.52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	-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1.5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

其计算公式为：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1.50% / 当年天数。

7.1.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 23日（基金合同失效前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 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 管费	4,502,790.05	5,567,466.65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

其计算公式为：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0.25% / 当年天数。

7.1.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23日（基金合同失效前日）						
银行间市场交易的 各关联方名称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国泰君安	-	10,176,196.39	29,400,000.00	6,317.19	-	-
中国工商银行	70,593,516.05	-	-	-	-	-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银行间市场交易的 各关联方名称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国泰君安	-	-	-	-	-	-
中国工商银行	-	-	-	-	-	-

7.1.4.10.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1.4.10.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 月23日（基金合同失效前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 31日
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13,669,076.00	13,669,076.00
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14,496,600.00	-
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28,165,676.00	13,669,076.00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 份额比例	1.41%	0.68%
-----------------------	-------	-------

注：（1）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5]96 号《关于基金管理公司运用固有资金进行基金投资有关事项的通知》的有关规定，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其持有本基金份额的比例不得超过本基金总份额的 10%，且持有的基金份额在基金合同终止前不得出售。

（2）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本年度买入本基金的交易委托国泰君安办理，除交易所统一收取的手续费外无其他费用。

7.1.4.10.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2 年 12 月 23 日 (基金合同失效前日)		上年度末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 额占基金总份 额的比例	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 额占基金总份 额的比例
国泰君安	16,500,000.00	0.83%	16,500,000.00	0.83%
中电财务	4,500,000.00	0.23%	4,500,000.00	0.23%
中投信托	4,500,000.00	0.23%	4,500,000.00	0.23%
爱建信托	4,500,000.00	0.23%	4,500,000.00	0.23%

7.1.4.10.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 名称	本期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23 日（基金 合同失效前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工商银行	66,552,296.10	869,465.90	53,911,078.03	424,472.31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7.1.4.10.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期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23 日（基金合同失效前日）					
关联方名 称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发行方式	基金在承销期内买入	
				数量 (单位：股/张)	总金额
国泰君安	-	-	-	-	-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关联方名 称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发行方式	基金在承销期内买入	
				数量 (单位：股/张)	总金额
国泰君安	110015	石化转债	新债网下发行	20,700	2,070,000.00
国泰君安	110015	石化转债	老股东配债	185,570	18,557,000.00

7.1.4.10.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须作说明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7.1.4.11 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利润分配事项。

7.1.4.12 期末（2012 年 12 月 23 日（基金合同失效前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1.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流通受限的证券。

7.1.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7.1.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1.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1.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1.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7.1.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投资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股票投资、债券投资等。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面临的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争取将以上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使本基金在尽可能分散和规避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谋求基金资本增值和投资收益的最大化。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奉行全员与全程结合、风控与发展并重的风险管理理念。董事会主要负责公司的风险管理战略和控制政策、协调突发重大风险等事项。在公司经营管理层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制定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各类风险的防范和管理措施；在业务操作层面，一线业务部门负责对各自业务领域风险的管控，公司具体的风险管理职责由稽核监察部负责，组织、协调并与各业务部门一道，共同完成对法律风险、投资风险、操作风险、合规风险等风险类别的管理，并定期向公司专门的风险管理委员会报告公司风险状况。稽核监察部由督察长分管，配置有法律、风控、审计、信息披露等方面专业人员。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去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7.1.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同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行 中国工商银行，与该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在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本基金债券投资的信用评级情况按《中国人民银行信用评级管理指导意见》设定的标准统计及汇总。

7.1.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12 年 12 月 23 日 (基金合同失效前日)	上年末 2011年12月31日
A-1	50,230,000.00	-
A-1 以下	-	-
未评级	1,041,320,000.00	70,176,000.00
合计	1,091,550,000.00	70,176,000.00

注：未评级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及超短期融资券。

7.1.4.13.2.2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12 年 12 月 23 日 (基金合同失效前日)	上年末 2011年12月31日
AAA	6,325,078.20	61,164,869.40
AAA 以下	-	-
未评级	320,942,942.20	309,137,415.40
合计	327,268,020.40	370,302,284.80

注：未评级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及政策性金融债。

7.1.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针对投资品种变现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设定流动性比例要求，对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包括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组合在短时间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组合中变现能力较差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流通受限制的投资品种比例等。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股票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的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 10%。本基金所持大部分证券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

其余亦可在证券交易所交易，因此基金资产均能根据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的投资意图以合理的价格适时变现。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

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所承担的全部金融负债的合同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7.1.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7.1.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本基金持有及承担的大部分金融资产主要投资于交易所及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因此存在相应的利率风险。

7.1.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12 年 12 月 23 日 (基金合 同失效前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66,552,296.10	-	-	-	66,552,296.10
结算备付金	22,283.16	-	-	-	22,283.16
存出保证金	-	-	-	1,071,714.88	1,071,714.88
交易性金融 资产	1,402,455,942.20	16,362,078.20	-	-	1,418,818,020.40
买入返售金 融资产	318,886,278.33	-	-	-	318,886,278.33
应收利息	-	-	-	29,813,511.04	29,813,511.04
资产总计	1,787,916,799.79	16,362,078.20	-	30,885,225.92	1,835,164,103.91
负债					
应付管理人 报酬	-	-	-	1,722,384.23	1,722,384.23

应付托管费	-	-	-	287,456.72	287,456.72
应付交易费用	-	-	-	17,666.42	17,666.42
应交税费	-	-	-	2,024,055.96	2,024,055.96
其他负债	-	-	-	700,000.00	700,000.00
负债总计	-	-	-	4,751,563.33	4,751,563.33
利率敏感度缺口	1,787,916,799.79	16,362,078.20	-	26,133,662.59	1,830,412,540.58
上年度末 2011年12月 31日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53,911,078.03	-	-	-	53,911,078.03
结算备付金	1,094,370.89	-	-	-	1,094,370.89
存出保证金	98,780.49	-	-	1,405,707.34	1,504,487.83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9,773,000.00	161,575,284.80	39,130,000.00	1,291,629,854.66	1,732,108,139.46
应收利息	-	-	-	4,759,826.09	4,759,826.09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11,501,715.32	11,501,715.32
资产总计	294,877,229.41	161,575,284.80	39,130,000.00	1,309,297,103.41	1,804,879,617.62
负债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2,382,991.12	2,382,991.12
应付托管费	-	-	-	397,165.19	397,165.19
应付交易费用	-	-	-	799,249.94	799,249.94
应交税费	-	-	-	1,823,255.96	1,823,255.96
其他负债	-	-	-	600,000.00	600,000.00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415,887.94	415,887.94
负债总计	-	-	-	6,418,550.15	6,418,550.15
利率敏感度缺口	294,877,229.41	161,575,284.80	39,130,000.00	1,302,878,553.26	1,798,461,067.47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7.1.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市场利率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本期末 2012 年 12 月 23 日 (基金合同失效前日)	上年度末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市场利率上升 25 个基点	减少约 83	减少约 209
	市场利率下降 25 个基点	增加约 83	增加约 215

7.1.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7.1.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股票和债券，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构建和管理投资组合的过程中，采用“自上而下”的策略，通过对宏观经济情况及政策的分析，结合证券市场运行情况，做出资产配置及组合构建的决定；通过对单个证券的定性分析及定量分析，选择符合基金合同约定范围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结合宏观及微观环境的变化，对投资策略、资产配置、投资组合进行修正，来主动应对可能发生的市场价格风险。

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包括 VaR(Value at Risk) 指标等来测试本基金面临的潜在价格风险，及时可靠地对风险进行跟踪和控制。

7.1.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2 年 12 月 23 日 (基金合同失效前日)		上年度末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

		产净值比 例（%）		产净值比 例（%）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	-	1,291,629,854.66	71.82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	-	1,291,629,854.66	71.82

7.1.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沪深 300 指数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本期末 2012 年 12 月 23 日 (基金合同失效前日)	上年度末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沪深 300 指数上升 5%	无重大影响	增加约 6,474
	沪深 300 指数下降 5%	无重大影响	减少约 6,474

注：于 2012 年 12 月 23 日，本基金未持有交易性权益类投资，因此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的变动对于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

7.1.4.14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 公允价值

(a)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b)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i)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根据在公允价值计量中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级的输入值，公允价值层级可分为：

第一层级：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级：直接(比如取自价格)或间接(比如根据价格推算的)可观察到的、除第一层级中的市场报价以外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

第三层级：以可观察到的市场数据以外的变量为基础确定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ii) 各层级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 2012 年 12 月 23 日(基金合同失效前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中属于第一层级的余额为 86,974,020.40 元，属于第二层级的余额为 1,331,844,000.00 元，无属于第三层级的余额(2011 年 12 月 31 日：第一层级 1,319,420,139.46 元，第二层级 412,688,000.00 元，无第三层级)。

(iii) 公允价值所属层级间的重大变动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级；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和债券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级还是第三层级。

(iv) 第三层级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无。

(2) 除公允价值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7.2 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2.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7.2.4.7.1	164,667,970.76
结算备付金		22,283.16
存出保证金		1,071,714.88
交易性金融资产	7.2.4.7.2	1,271,958,419.00
其中：股票投资		-
基金投资		
债券投资		1,271,958,419.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衍生金融资产	7.2.4.7.3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2.4.7.4	374,686,482.03
应收证券清算款		-
应收利息	7.2.4.7.5	27,035,850.48
应收股利		-
应收申购款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其他资产	7.2.4.7.6	-
资产总计		1,839,442,720.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2 年 12 月 23 日

负 债：	附注号	
短期借款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7.2.4.7.3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应付赎回款		-
应付管理人报酬		2,322,542.74
应付托管费		387,483.13
应付销售服务费		-
应付交易费用	7.2.4.7.7	17,870.12
应交税费		2,122,686.09
应付利息		-
应付利润		3,522,797.98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其他负债	7.2.4.7.8	600,000.00
负债合计		8,973,380.06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7.2.4.7.9	2,000,000,000.00
未分配利润	7.2.4.7.10	-169,530,659.7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30,469,340.2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39,442,720.31

注：(1)报告截止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份额净值 0.915 元，基金份额总额 2,000,000,000.00 份；

(2) 本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 2012 年 12 月 24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7.2.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2 年 12 月 24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12 年 12 月 24 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一、收入		757,258.59
1. 利息收入		986,859.99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2.4.7.11	15,913.35
债券利息收入		914,804.40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56,142.24
其他利息收入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369,345.89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2.4.7.12	-
基金投资收益		
债券投资收益	7.2.4.7.13	-369,345.89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衍生工具收益	7.2.4.7.14	-
股利收益	7.2.4.7.15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2.4.7.16	139,744.49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2.4.7.17	-
减：二、费用		700,458.92
1. 管理人报酬		600,158.51
2. 托管费		100,026.41
3. 销售服务费		-
4. 交易费用	7.2.4.7.18	-
5. 利息支出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6. 其他费用	7.2.4.7.19	274.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6,799.67
减：所得税费用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799.67

7.2.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2 年 12 月 24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2 年 12 月 24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000,000,000.00	-169,587,459.42	1,830,412,540.58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56,799.67	56,799.67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	-	-
2. 基金赎回款	-	-	-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000,000,000.00	-169,530,659.75	1,830,469,340.25

报告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页码从 7.2.1 至 7.2.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公司负责人：金旭，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巴立康，会计机构负责人：王骏

7.2.4 报表附注

7.2.4.1 基金基本情况

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是根据原金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基金金泰”）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2012 年 11 月 1 日决议通过的《关于金泰证券投资基金转型有关事项的议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字[2012] 1549 号《关于核准金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有关转换基金运作方式决议的批复》核准，由原基金金泰转型而来。原基金金泰存续期限至 2012 年 12 月 23 日止。自 2012 年 12 月 24 日起，原基金金泰更名为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金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失效的同时《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本基金存续期限不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原基金金泰于基金合同失效前经审计的基金资产净值为 1,830,412,540.58 元，已于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日全部转为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对象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权证、债券（含中小企业私募债）、中期票据、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包括银行

活期存款、银行定期存款、协议存款、大额存单等)、货币市场工具、股指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0%-50%;债券、银行存款等固定收益类资产、货币市场工具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50%-100%;其中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三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2%。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3 月 25 日批准报出。

7.2.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 7.4.4 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7.2.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 2012 年 12 月 24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2 年 12 月 24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7.2.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7.2.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期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 2012 年 12 月 24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7.2.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7.2.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基金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基金现无金融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基金目前以交易目的持有的股票投资、债券投资和衍生工具(主要为权证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除衍生工具所产生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衍生金融资产列示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应收款项，包括银行存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其他各类应收款项等。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 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暂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其他各类应付款项等。

7.2.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于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债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对于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

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2.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本基金持有的股票投资、债券投资和衍生工具（主要为权证投资）按如下原则确定公允价值并进行估值：

（1）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其估值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且证券发行机构未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

（2）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如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等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以确定公允价值。

（3）当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基金特定相关的参数。

7.2.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基金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基本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当本基金依法 1) 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且 2) 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结算时，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7.2.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

7.2.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平准金和未实现平准金。已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7.2.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股票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现金股利扣除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债券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按票面利率或者发行价计算的利息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利息收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于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其中包括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结转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应收款项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7.2.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和托管费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其他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7.2.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本基金收益以现金形式分配，但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分红除权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未实现部分为正数，包括基金经营活动产生的未实现损益以及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未实现平准金等，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已实现部分；若期末未分配利润的未实现部分为负数，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即已实现部分相抵未实现部分后的余额。

经宣告的拟分配基金收益于分红除权日从所有者权益转出。

7.2.4.4.12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是指本基金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基金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单一的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披露分部信息。

7.2.4.4.1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根据本基金的估值原则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基金行业估值实务操作，本基金确定以下类别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时采用的估值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如下：

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品种，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会计字[2007]21 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本基金持有的银行间同业市场债券按现金流量折现法估值，具体估值模型、参数及结果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独立提供。

7.2.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2.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7.2.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7.2.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7.2.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5]102 号《关于股息红利个人所得税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7 号《关于股息红利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08]1 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

(2)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对基金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由上市公司在向基金派发股息、红利时暂减按 50% 计入个人应纳税所得额，依照现行税法规定即 20% 代

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4) 基金卖出股票按 0.1% 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7.2.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7.2.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	164,667,970.76
定期存款	-
其中：存款期限 1-3 个月	-
合计	164,667,970.76

7.2.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86,897,619.28	87,072,419.00	174,799.72
	银行间市场	1,185,309,794.52	1,184,886,000.00	-423,794.52
	合计	1,272,207,413.80	1,271,958,419.00	-248,994.80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	-	-
其他		-	-	-
合计		1,272,207,413.80	1,271,958,419.00	-248,994.80

7.2.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7.2.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2.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其中：买断式逆回购
交易所买入返售证券	-	-
银行间买入返售证券	374,686,482.03	-
合计	374,686,482.03	-

7.2.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7.2.4.7.5 应收利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活期存款利息	18,567.45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
应收其他存款利息	—
应收结算备付金利息	10.00
应收债券利息	26,415,816.14
应收买入返售证券利息	601,456.89
应收申购款利息	—
其他	—
合计	27,035,850.48

7.2.4.7.6 其他资产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资产。

7.2.4.7.7 应付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所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
银行间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17,870.12
合计	17,870.12

7.2.4.7.8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500,000.00
应付赎回费	—
预提审计费用	100,000.00
合计	600,000.00

7.2.4.7.9 实收基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2 年 12 月 24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份额	帐面金额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基金份额折算调整	—	—
未领取红利份额折算调整	—	—
集中申购募集资金本金及利息	—	—

息		
基金拆分和集中申购完成后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注：原基金金泰于基金合同失效前经审计的基金资产净值为 1,830,412,540.58 元，已于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全部转为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

7.2.4.7.10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基金合同生效日	-169,198,720.13	-388,739.29	-169,587,459.42
本期利润	-82,944.82	139,744.49	56,799.67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	-	-
其中：基金申购款	-	-	-
基金赎回款	-	-	-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169,281,664.95	-248,994.80	-169,530,659.75

7.2.4.7.11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2 年 12 月 24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15,905.35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8.00
其他	-
合计	15,913.35

7.2.4.7.12 股票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股票投资收益。

7.2.4.7.13 债券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2 年 12 月 24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金额	150,493,150.68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146,999,345.89
减：应收利息总额	3,863,150.68
债券投资收益	-369,345.89

7.2.4.7.14 衍生工具收益

7.2.4.7.14.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衍生工具收益。

7.2.4.7.15 股利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股利收益。

7.2.4.7.1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2 年 12 月 24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2012年12月31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9,744.49
——股票投资	—
——债券投资	139,744.49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基金投资	—
2. 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 其他	—
合计	139,744.49

7.2.4.7.17 其他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其他收入。

7.2.4.7.18 交易费用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交易费用。

7.2.4.7.19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2 年 12 月 24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2012年12月31日
审计费用	—
信息披露费	—
银行汇划费用	274.00
合计	274.00

7.2.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7.2.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并无须作披露的或有事项。

7.2.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本基金自 2013 年 1 月 4 日至 2013 年 1 月 25 日止期间开放集中申购，共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的有效净认购资金人民币 107,067,336.80 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3)第 012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根据

《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规定，本基金集中申购期内认购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 27,915.30 元在本基金成立后，折算为 27,915.30 份基金份额，划入基金份额持有人账户。

2. 根据《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和《关于原金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拆分结果公告》的有关规定，本基金于 2013 年 1 月 30 日进行了基金份额拆分，拆分比例为 1: 0.916509833，并于 2013 年 2 月 1 日进行了份额变更登记。

3. 根据《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本基金于 2012 年 12 月 24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3 年 2 月 17 日止期间暂不向投资人开放基金交易。申购、赎回业务自 2013 年 2 月 18 日起开始办理。

4.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于 2012 年 11 月 16 日联合发布财税[2012]85 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要求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 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证券投资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按照本通知的规定计征个人所得税。通知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7.2.4.9 关联方关系

7.2.4.9.1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建投”）	基金管理人的控股股东
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中电财务”）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意大利忠利集团（Assicurazioni Generali S. p. A.）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2.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2.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2.4.10.2 关联方报酬

7.2.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2 年 12 月 24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600,158.51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1.5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

其计算公式为：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1.50% / 当年天数。

7.2.4.10.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2 年 12 月 24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2012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100,026.41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

其计算公式为：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0.25% / 当年天数。

7.2.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与关联方进行的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7.2.4.10.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2.4.10.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12 年 12 月 24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2 年 12 月 24 日）持有的基金份额	28,165,676.00
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
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减：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28,165,676.00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1.41%

7.2.4.10.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2 年 12 月 24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 额的比例
中电财务	4,500,000.00	0.23%

7.2.4.10.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2 年 12 月 24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2012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工商银行	164,667,970.76	15,905.35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7.2.4.10.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

7.2.4.10.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须作说明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7.2.4.11 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利润分配事项。

7.2.4.12 期末（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2.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流通受限的证券。

7.2.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7.2.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2.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2.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2.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7.2.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混合型基金的风险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较高风险、相对较高预期收益的品种。本基金投资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股票投资、债券投资等。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面临的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争取将以上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使本基金在尽可能分散和规避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谋求基金资本增值和投资收益的最大化。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奉行全员与全程结合、风控与发展并重的风险管理理念。董事会主要负责公司的风险管理战略和控制政策、协调突发重大风险等事项。在公司经营管理层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制定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各类风险的防范和管理措施；在业务操作层面，一线业务部门负责对各自业务领域风险的管控，公司具体的风

险管理职责由稽核监察部负责，组织、协调并与各业务部门一道，共同完成对法律风险、投资风险、操作风险、合规风险等风险类别的管理，并定期向公司专门的风险管理委员会报告公司风险状况。稽核监察部由督察长分管，配置有法律、风控、审计、信息披露等方面专业人员。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去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7.2.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同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行中国工商银行，与该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在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本基金债券投资的信用评级情况按《中国人民银行信用评级管理指导意见》设定的标准统计及汇总。

7.2.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12年12月31日
A-1	50,255,000.00
A-1 以下	—
未评级	894,513,000.00
合计	944,768,000.00

注：未评级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及超短期融资券。

7.2.4.13.2.2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12年12月31日
AAA	6,360,063.50
AAA 以下	—
未评级	320,830,355.50
合计	327,190,419.00

注：未评级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及政策性金融债。

7.2.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针对投资品种变现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设定流动性比例要求，对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包括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组合在短时间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组合中变现能力较差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流通受限制的投资品种比例等。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股票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 10%。本基金所持大部分证券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其余亦可在证券交易所交易，因此基金资产均能根据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的投资意图以合理的价格适时变现。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

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所承担的全部金融负债的合约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所有者权益)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7.2.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7.2.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本基金持有及承担的大部分金融资产主要投资于交易所及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因此存在相应的利率风险。

7.2.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1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164,667,970.76	-	-	-	164,667,970.76
结算备付金	22,283.16	-	-	-	22,283.16
存出保证金	-	-	-	1,071,714.88	1,071,714.88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55,554,355.50	16,404,063.50	-	-	1,271,958,419.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74,686,482.03	-	-	-	374,686,482.03
应收利息	-	-	-	27,035,850.48	27,035,850.48
资产总计	1,794,931,091.45	16,404,063.50	-	28,107,565.36	1,839,442,720.31
负债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2,322,542.74	2,322,542.74
应付托管费	-	-	-	387,483.13	387,483.13
应付交易费用	-	-	-	17,870.12	17,870.12
应交税费	-	-	-	2,122,686.09	2,122,686.09
应付利润	-	-	-	3,522,797.98	3,522,797.98
其他负债	-	-	-	600,000.00	600,000.00
负债总计	-	-	-	8,973,380.06	8,973,380.06
利率敏感度缺口	1,794,931,091.45	16,404,063.50	-	19,134,185.30	1,830,469,340.25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7.2.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市场利率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本期末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市场利率下降 25 个基点	增加约 75
	市场利率上升 25 个基点	减少约 75

7.2.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7.2.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股票和债券，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构建和管理投资组合的过程中，采用“自上而下”的策略，通过对宏观经济情况及政策的分析，结合证券市场运行情况，做出资产配置及组合构建的决定；通过对单个证券的定性分析及定量分析，选择符合基金合同约定范围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结合宏观及微观环境的变化，对投资策略、资产配置、投资组合进行修正，来主动应对可能发生的市场价格风险。

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包括 VaR (Value at Risk) 指标等来测试本基金面临的潜在价格风险，及时可靠地对风险进行跟踪和控制。

7.2.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持有交易性权益类投资。

7.2.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持有交易性权益类投资，因此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的变动对于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

7.2.4.14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 公允价值

(a)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b)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i)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根据在公允价值计量中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级的输入值，公允价值层级可分为：

第一层级：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级：直接(比如取自价格)或间接(比如根据价格推算的)可观察到的、除第一层级中的市场报价以外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

第三层级：以可观察到的市场数据以外的变量为基础确定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ii) 各层级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属于第一层级的余额为 87,072,419.00 元，属于第二层级的余额为 1,184,886,000.00 元，无属于第三层级的余额。

(iii) 公允价值所属层级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本报告期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所属层级未发生重大变动。

(iv) 第三层级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无。

(2) 除公允价值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金泰证券投资基金

8.1.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	-
2	其中：股票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418,818,020.40	77.31
4	其中：债券	1,418,818,020.40	77.31
5	资产支持证券	-	-
6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18,886,278.33	17.38
8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9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66,574,579.26	3.63
10	其他各项资产	30,885,225.92	1.68
11	合计	1,835,164,103.91	100.00

8.1.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8.1.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8.1.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1.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009	南京银行	75,189,951.24	4.18
2	600104	上汽集团	69,570,438.91	3.87
3	002385	大北农	54,440,618.26	3.03
4	600066	宇通客车	45,863,952.69	2.55
5	600406	国电南瑞	44,952,341.51	2.50
6	601607	上海医药	43,947,609.59	2.44
7	600383	金地集团	43,282,336.64	2.41
8	000876	新希望	38,507,286.60	2.14
9	600028	中国石化	37,903,294.48	2.11
10	601717	郑煤机	36,640,573.69	2.04
11	601988	中国银行	36,222,554.63	2.01
12	601877	正泰电器	36,133,715.86	2.01
13	600352	浙江龙盛	34,349,700.20	1.91
14	601699	潞安环能	33,953,117.10	1.89
15	600016	民生银行	31,241,965.42	1.74
16	000983	西山煤电	28,051,785.85	1.56
17	600900	长江电力	25,973,000.16	1.44
18	000338	潍柴动力	22,542,996.57	1.25
19	600642	申能股份	22,130,371.08	1.23
20	600570	恒生电子	19,170,712.12	1.07

注：买入金额按买入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1.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385	大北农	127,878,588.13	7.11

2	002250	联化科技	118,905,063.97	6.61
3	002311	海大集团	118,006,760.04	6.56
4	601717	郑煤机	110,980,725.68	6.17
5	000858	五 粮 液	108,380,130.04	6.03
6	600519	贵州茅台	85,889,939.15	4.78
7	000987	广州友谊	85,252,569.86	4.74
8	002293	罗莱家纺	79,133,550.12	4.40
9	600582	天地科技	79,022,690.63	4.39
10	600280	南京中商	73,423,830.65	4.08
11	601009	南京银行	71,659,995.63	3.98
12	000423	东阿阿胶	70,915,858.01	3.94
13	600271	航天信息	66,319,046.72	3.69
14	600335	国机汽车	63,826,646.90	3.55
15	600104	上汽集团	60,209,882.96	3.35
16	601988	中国银行	60,114,987.17	3.34
17	600327	大东方	58,099,028.14	3.23
18	600153	建发股份	57,999,834.36	3.22
19	600406	国电南瑞	49,355,227.05	2.74
20	000338	潍柴动力	46,640,647.97	2.59
21	600383	金地集团	45,535,455.48	2.53
22	600066	宇通客车	44,743,930.23	2.49
23	601607	上海医药	44,313,929.16	2.46
24	000629	攀钢钒钛	43,539,559.74	2.42
25	000876	新 希 望	38,815,719.26	2.16
26	000708	大冶特钢	36,066,595.34	2.01

注：卖出金额按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1.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的成本（成交）总额	1,086,415,478.66
卖出股票的收入（成交）总额	2,399,147,642.95

注：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1.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735,189,942.20	40.17
2	央行票据	116,626,000.00	6.37

3	金融债券	460,347,000.00	25.15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460,347,000.00	25.15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100,330,000.00	5.48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6,325,078.20	0.35
8	其他	-	-
9	合计	1,418,818,020.40	77.51

8.1.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0002	12 付息国债 02	1,800,000	180,000,000.00	9.83
2	129903	12 贴现国债 03	1,400,000	137,480,000.00	7.51
3	070226	07 国开 26	1,300,000	130,091,000.00	7.11
4	129905	12 贴现国债 05	1,000,000	98,800,000.00	5.40
5	1101100	11 央票 100	1,000,000	96,640,000.00	5.28

8.1.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1.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1.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9.1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8.1.9.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况。

8.1.9.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1,071,714.8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29,813,511.04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30,885,225.92

8.1.9.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113001	中行转债	6,325,078.20	0.35

8.1.9.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8.2 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2.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 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固定收益投资	1,271,958,419.00	69.15
	其中：债券	1,271,958,419.00	69.15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74,686,482.03	20.37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64,690,253.92	8.95
6	其他各项资产	28,107,565.36	1.53
7	合计	1,839,442,720.31	100.00

8.2.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8.2.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8.2.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2.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没有进行股票交易。

8.2.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没有进行股票交易。

8.2.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没有进行股票交易。

8.2.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735,132,355.50	40.16
2	央行票据	19,992,000.00	1.09
3	金融债券	460,219,000.00	25.14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460,219,000.00	25.14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50,255,000.00	2.75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6,360,063.50	0.35
8	其他	-	-
9	合计	1,271,958,419.00	69.49

8.2.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0002	12 付息国债 02	1,800,000	179,964,000.00	9.83

2	129903	12 贴现国债 03	1,400,000	137,508,000.00	7.51
3	070226	07 国开 26	1,300,000	130,000,000.00	7.10
4	129905	12 贴现国债 05	1,000,000	98,770,000.00	5.40
5	129904	12 贴现国债 04	900,000	88,974,000.00	4.86

8.2.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2.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2.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2.9.1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8.2.9.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况。

8.2.9.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1,071,714.8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27,035,850.48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8,107,565.36

8.2.9.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	------	------------------

1	113001	中行转债	6,360,063.50	0.35
---	--------	------	--------------	------

8.2.9.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9.1.1 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 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 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 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 比例
42,835	46,690.79	1,590,903,608.00	79.55%	409,096,392.00	20.45%

9.1.2 金泰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 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 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 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 比例
42,835	46,690.79	1,590,903,608.00	79.55%	409,096,392.00	20.45%

9.2 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9.2.1 金泰证券投资基金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份额（份）	占上市总份额比例
1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	195,928,850.00	9.80%
2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91,328,090.00	9.57%
3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107,220,798.00	5.36%
4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13C— CT001 沪	84,776,678.00	4.24%
5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个人分红	62,982,607.00	3.15%
6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61,378,638.00	3.07%
7	幸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	60,272,416.00	3.01%

8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双重精选 4 号	58,818,685.00	2.94%
9	英大泰和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53,820,391.00	2.69%
10	国君资管－交行－国泰君安君得益二号优选基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2,551,012.00	2.13%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9.3.1 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及其他基金从业人员未持有本基金。

9.3.2 金泰证券投资基金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及其他基金从业人员未持有本基金。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2 年 12 月 24 日)基金份额总额	2,000,000,000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000,000,000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000,000,000

注：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尚处于封闭期。

§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金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金泰基金”，基金代码 500001）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已于 2012 年 11 月 1 日在北京召开。出席本次大会的金泰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及代理人所持基金份额共计 1,342,164,343 份，占权益登记日金泰基金总份额 20 亿份

的 67.11%，达到法定开会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金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了《关于金泰证券投资基金转型有关事项的议案》（以下简称“本次会议议案”），并由出席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及代理人对本次会议议案进行表决，表决结果为：有效表决票所代表的基金份额为 1,342,138,643 份，其中，1,342,138,643 份基金份额同意，0 份基金份额反对，0 份基金份额弃权。同意本次会议议案的基金份额占出席本次大会的持有人及代理人所持基金份额总数的 99.998%，达到出席本次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及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金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议案获得通过。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重大人事变动如下：

2012 年 8 月 22 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了《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经本基金管理人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督察长李峰女士因工作需要离职，林海中先生出任公司督察长。

2012 年 11 月 13 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了《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经本基金管理人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田昆先生出任公司副总经理，周向勇先生出任公司副总经理。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报告期内，本基金无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无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的会计师事务所无改聘情况。报告年度应支付给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报酬为 100,000.00 元，目前的审计机构已提供审计服务的年限为 11 年。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托管人托管业务部门及其相关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的情况。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7.1.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民族证券	1	-	-	-	-	-
国信证券	2	-	-	-	-	-
银河证券	2	-	-	-	-	-
西南证券	1	-	-	-	-	-
申银万国	2	-	-	-	-	-
上海证券	1	-	-	-	-	-
中金公司	1	-	-	-	-	-
光大证券	1	-	-	-	-	-
国泰君安	2	-	-	-	-	-
华泰证券	1	-	-	-	-	-
海通证券	1	-	-	-	-	-
爱建信托	2	-	-	-	-	-
安信证券	1	-	-	-	-	-

注：基金租用席位的选择标准是：

- （1）资力雄厚，信誉良好；
- （2）财务状况良好，各项财务指标显示公司经营状况稳定；
- （3）经营行为规范，在最近一年内无重大违规经营行为；
- （4）内部管理规范、严格，具备健全的内控制度，并能满足基金运作高度保密的要求；
- （5）公司具有较强的研究能力，能及时、全面、定期提供具有相当质量的关于宏观经济面分析、行业发展趋势及证券市场走向、个股分析的研究报告以及丰富全面的信息服务；能根据基金投资的特定要求，提供专门研究报告。

选择程序是：根据对各券商提供的各项投资、研究服务情况的考评结果，符合席位券商标准的，由公司研究部提出席位券商的调整意见（调整名单及调整原因），并经公司批准。

11.7.1.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11.7.2 金泰证券投资基金

11.7.2.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	

			交总额 的比例		量的比 例	
民族证券	1	829,494,708.13	23.80%	689,437.79	23.31%	-
国信证券	2	585,363,999.04	16.79%	508,044.00	17.18%	-
银河证券	2	483,788,513.82	13.88%	413,691.20	13.99%	-
西南证券	1	394,900,774.73	11.33%	335,666.69	11.35%	-
申银万国	2	378,732,972.45	10.87%	318,858.69	10.78%	-
上海证券	1	236,668,324.06	6.79%	205,485.34	6.95%	-
中金公司	1	223,093,632.66	6.40%	192,128.72	6.50%	-
光大证券	1	112,026,844.51	3.21%	95,722.37	3.24%	-
国泰君安	2	93,017,165.40	2.67%	76,084.50	2.57%	-
华泰证券	1	70,262,623.79	2.02%	57,088.88	1.93%	-
海通证券	1	49,961,343.40	1.43%	42,467.11	1.44%	-
中信证券（浙江）	2	28,252,219.62	0.81%	22,955.44	0.78%	本期减少
爱建信托	2	-	-	-	-	-
安信证券	1	-	-	-	-	-

注：基金租用席位的选择标准是：

- （1）资力雄厚，信誉良好；
- （2）财务状况良好，各项财务指标显示公司经营状况稳定；
- （3）经营行为规范，在最近一年内无重大违规经营行为；
- （4）内部管理规范、严格，具备健全的内控制度，并能满足基金运作高度保密的要求；
- （5）公司具有较强的研究能力，能及时、全面、定期提供具有相当质量的关于宏观经济面分析、行业发展趋势及证券市场走向、个股分析的研究报告以及丰富全面的信息服务；能根据基金投资的特定要求，提供专门研究报告。

选择程序是：根据对各券商提供的各项投资、研究服务情况的考评结果，符合席位券商标准的，由公司研究部提出席位券商的调整意见（调整名单及调整原因），并经公司批准。

11.7.2.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 债券成 交总额 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 回购成 交总额 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 权证成 交总额 的比例
民族证券	-	-	-	-	-	-
国信证券	10,863,542.17	2.77%	100,000,000.00	12.10%	-	-
银河证券	117,253,306.51	29.85%	-	-	-	-
西南证券	111,347,464.00	28.34%	472,100,000.00	57.14%	-	-
申银万国	51,830,038.26	13.19%	41,388,000.00	5.01%	-	-
上海证券	47,209,828.76	12.02%	-	-	-	-
中金公司	-	-	-	-	-	-
光大证券	44,792,728.12	11.40%	212,800,000.00	25.75%	-	-

国泰君安	-	-	-	-	-	-
华泰证券	-	-	-	-	-	-
海通证券	9,559,450.04	2.43%	-	-	-	-
中信证券（浙江）	-	-	-	-	-	-
爱建信托	-	-	-	-	-	-
安信证券	-	-	-	-	-	-

11.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关于召开金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2-09-28
2	关于召开金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2-10-08
3	金泰证券投资基金停牌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2-10-09
4	关于召开金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2-10-10
5	金泰证券投资基金停牌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2-10-10
6	金泰证券投资基金停牌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2-10-12
7	关于金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2-11-02
8	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公司官方网站	2012-11-24
9	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公司官方网站	2012-11-24
10	金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2-11-24
11	基金金泰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2-11-27

12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提醒投资者及时更新已过期身份证件或者身份证明文件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2-12-11
13	金泰证券投资基金终止上市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2-12-13
14	金泰证券投资基金终止上市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2-12-17
15	金泰证券投资基金终止上市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2-12-19
16	金泰证券投资基金终止上市第三次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2-12-21
17	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集中申购期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2-12-24
18	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2-12-24

§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2012 年 11 月 1 日，金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以现场方式召开，大会讨论通过了金泰基金转型议案，内容包括金泰证券投资基金由封闭式基金转为开放式基金、调整存续期限、终止上市、调整投资目标、范围和策略以及修订基金合同等。依据中国证监会 2012 年 11 月 22 日证监许可[2012]1549 号文核准，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自 2012 年 12 月 24 日起，原《金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终止，《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基金正式转型为开放式基金，存续期限调整为无限期，基金投资目标、范围和策略调整，同时基金更名为“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本基金自 2013 年 1 月 4 日至 2013 年 1 月 25 日开放集中申购，期间不开放赎回，称为“集中申购期”。

§ 13 备查文件目录

13.1 备查文件目录

- 1、关于同意设立金泰证券投资基金的批复
- 2、金泰证券投资基金合同

- 3、金泰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关于核准金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有关转换基金运作方式决议的批复
- 5、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6、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7、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8、报告期内披露的各项公告
- 9、法律法规要求备查的其他文件

13.2 存放地点

本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办公地点——上海市世纪大道 100 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 39 楼。

13.3 查阅方式

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部分备查文件可在本基金管理人公司网站上查阅。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21）38569000，400-888-8688

客户投诉电话：（021）38569000

公司网址：<http://www.gtfund.com>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三月二十七日